

政府采购方式变更内部会商意见表

采购人名称(盖章): 镇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名称	镇江市区域中村更新研究
会商内容	一、拟申请采用采购方式的理由、必要性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城中村改造国土空间规划政策指引》（自然资办发〔2024〕30号）要求：城中村改造是城市功能布局优化、土地和空间资源配置优化过程，应坚持先规划、后建设，依法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对城中村改造的统筹引领作用，加强规划与土地政策的衔接。为了统筹引领镇江市区域中村的改造和更新，采购单位拟开展镇江市区域中村更新研究。其核心需求在于： 1.高效深入的前期调研：镇江市存在大量的城中村，需要编制单位长期深耕镇江规划研究，掌握大量深入细致的实地调研资料和现状数据，项目前期调研工作十分繁杂冗长，需大量长期历史工作中积累的精细化基础数据，要求服务单位投入高质量的技术服务团队、相当长的本地工作时间，来深入、精准掌握镇江市区域中村的现状情况。 2.快捷有效的沟通协调：镇江市区的城中村分布涉及镇江五个辖区、数十个街道和乡镇，其更新方向要充分尊重属地政府和居民的意愿，这就要求服务单元要多方收集属地政府和部门的意见，经多轮次、高效率沟通协调后，凝聚多方共识，形成合力，达到本次研究为下一步实施城中村更新的具体工作打下坚实基础的目的。 3.精准衔接各类相关规划：城中村的改造需要与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村庄规划、城市更新专项规划、镇村布局专项规划等多类型、多维度规划相衔接。需要服务单位对各类相关规划精准解读，深刻理解各项规划的意图和背景，为镇江市区域中

	村的更新提供精准的指导。 镇江市规划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是镇江地区唯一一家具有规划甲级资质的单位，是市属国有企业，长期服务镇江市重大规划、建设项目，能与镇江市区及辖市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快速有效的沟通和衔接。该公司负责编制镇江市区详细规划、镇村布局规划、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承担了市政府组织的市区六个片区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制工作，掌握各类规划编制成果及基础数据，对各类规划要求的传导落实有较深的理解。该公司是唯一符合本项目的核心需求的规划设计单位。 二、预算安排的合理性 镇江市区城中村主要集中在中心城区，参照《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年修订版）》“16.1 研究型规划—总体层面”相关条款中“城市规模100~300万人（Ⅱ型大城市），计费单价为0.3-0.35万元/平方公里，计费基价为50万元”，规划研究费用为0.35万元/平方公里×322平方公里=112.7万元，考虑节约财政资金，对编制费用适当压缩，申请预算资金87万元。采取跨年度支付方式，2025年支付37万元，2026年支付50万元。 我单位承诺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025年7月31日
内部会商 人员签字	采购部门(岗位)人员: 王嘉蓉 财务部门(岗位)人员: 韩存良 2025.7.27 业务(使用)部门(岗位)人员: 顾 单位主要负责人: 王映辉 8.1